

# 浏阳市科学技术局

##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绩效评价类型：实施过程评价 完成结果评价

绩效评价名称：浏阳市科学技术局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绩效评价金额：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 1,229.87 万元

绩效评价单位：浏阳市科学技术局

实施机构名称：浏阳市科学技术局

报告日期：2023 年 9 月 26 日

# 浏阳市科学技术局

##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以及《长沙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市直预算单位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长财绩〔2023〕2号）、《浏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和2023年度绩效监控工作的函》（浏财函〔2023〕22号）等文件精神，我单位对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部门概述

#### （一）部门职能概述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科技发展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研究确定全市科技发展的布局和优先领域。

2、制定全市科技发展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参与对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有重大影响的综合性项目的论证与决策；研究并提出多渠道增加科技投入的措施和办法，优化科技资源的配置；牵头制定科技风险投资政策，推动风险投资体制形成；管理全市科学事业费、科学技术费及其他科技专项经费，协调有关部门综合运用财政、信贷、税收等经济手段，加强对科技工作的宏观调控；参与编制重大科技工程和科技基地的建设规划。

3、制定基础性研究、应用研究、新技术的开发应用研究和科技成果商品化、产业化的措施；组织和编制实施全市科技攻关计划、科技创新工程和社会发展等各类科技计划；组织申报和管理国家、省市级各类科技计划和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基金；负责管理和指导全市科技创新试点企业和民营科技企业的认定；负责乡镇、街道科技创新和企业科技工作，推动农村和企业的科技进步。

4、贯彻实施科技体制改革的方针、政策和措施；推动科技创新体制和运行机制建设，提高全市科技创新能力；制定完善科技人才的相关政策，促进科技人才资源合理配置；拟定科学技术普及工作规划和重大科普工作计划，推动科普工作发展；促进科技咨询、评估等社会中介组织的发展，推动科技服务体系的建立。

5、负责科技法律法规的宣传、科技行政执法，组织全市科技成果的鉴定、验收，负责科技奖项的申报、评审、奖励，负责全市科技信息、科技保密、科技统计、科技档案工作，监督管理科技中介服务组织。

6、管理和指导全市高新技术的研究、开发和产业化工程；组织制定全市高新技术开发和产业发展规划，提出和贯彻实施高新技术发展的政策措施，参与编制科技产业基地的产业规划；指导和组织实施全市科技研究开发机构的建设；指导和推动民营科技企业的发展。

7、负责全市科技外事工作，研究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市对外科技合作与交流的规划与计划；负责组织科技外事与

合作项目的审定工作；负责科学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和创新工作，促进高新技术出口及相关政策的贯彻落实。

8、贯彻落实上级有关外国专家管理的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拟订外国专家管理办法，推动建立健全重点外国专家服务联系机制，承担重点外国专家服务工作。

9、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部门组织机构及人员情况**

### **1、部门组织机构情况**

2022年部门组织机构包括办公室（人事财务科）、工业科技科、农业科技科、社会发展科技科、生产力促进中心等5科室。

### **2、部门人员情况**

2022年年末实有在职在编干部职工27人，退休21人。

## **（三）年度重点工作计划**

**1、加快打造区域科创中心。**深入实施科创兴市战略，进一步深化国家创新型县市建设，推动浏阳成为县域创新驱动发展的典型和样板，加快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区域科创中心。

**2、培育一批高新技术企业。**深入实施“科技型中小企业—科技创新小巨人企业—高新技术企业”梯度培育计划，加大对企业培训指导力度，落实高新技术企业补助政策，重点培育一批技术水平高、创新能力强、成长潜力大的高新技术企业。2022年，实现全市高新技术企业数突破470家。

**3、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加强业务培训与指导，宣传落实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帮助企业申报财政研发奖补资金，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努力攻克一批“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

**4、推动技术市场繁荣。**强化科技服务，深入对接技术需求，开展技术贸易合同登记工作，推动技术市场繁荣。到2022年，实现技术贸易合同登记额42亿元。

**5、深化产学研合作。**加大科技引智力度，深化与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产学研合作，鼓励省内外知名高校、科研院所、科技中介机构入驻浏阳开展技术服务。引导企业和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建立合作关系，在项目研发、人才培养、平台建设等方面深度合作。

**6、建设一批科技平台。**密切跟踪国家、省、长沙市创新平台体系重构动态，布局建设一批高层次工程研究中心、企业技术创新中心、共性技术平台。

**7、加快人才培养。**围绕新兴产业创新发展和支柱产业转型发展，加大高端人才引进、培育力度，为企业引进高层次人才提供平台等有力条件。充分发挥在浏外国高端人才作用，引导更多外国专业人才在长沙登记备案，享受更多政策红利。继续派遣一批科技特派员。拓宽科技特派员选派渠道、专业领域，从省内外高校、科研院所征集选聘人员作为科技特派员，到农村一线开展技术帮扶指导，助力乡村振兴。

**(四) 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主要内容和涉**

## 及范围

2022年，我单位整体支出1229.87万元，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范围，基本支出750.32万元，主要是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等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479.55万元，主要是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各项费用。

## 二、部门整体支出资金管理及使用情况

### （一）基本支出

#### 1、实际整体收支情况

2022年基本支出750.3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681.06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69.26万元。

#### 2、“三公”经费总支出情况

2022年将“三公”经费严格纳入预算管理，按财务管理制度和审核程序严格审批报销，严控“三公”经费支出规模。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7万元，实际支出0.7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公务接待费：2022年完成0.77万元，比上年减少1.71万元、下降68.95%，减少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接待活动减少。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2年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3、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和公务用车（购置）情况

2022年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和公务用车（购置）

支出。

## **(二) 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是指除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情况，包括部门项目资金（业务工作经费、运行维护经费）、公共专项资金等。

### **1、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022年我单位项目资金年初预算206.75万元，本年度项目资金收入479.55万元，项目资金支出479.5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资金支出479.55万元，其他项目资金支出0万元。

### **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22年我单位项目资金实际支出479.55万元，其中商品服务支出349.55万元，占比72.89%，对个人和家庭补助130万元，占比27.11%。

###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我单位项目支出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预算资金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以及省级政府对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有关法规的规定执行，把项目资金的审批分配、监督检查与绩效评价结合起来。项目支出中用于采购货物、服务类、拨款类等资金支出由国库集中支付，其他支出遵循先预算、再审批、后支出的原则，确保了财政资金分配和财政审批程序合法、保证了项目资金的合理使用。

##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 **1、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2022年，我单位项目采购及实施严格按照《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购〔2019〕27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管理的通知》（湘财购〔2022〕35号）以及《长沙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2-2023年度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政府采购限额标准的通知》（长政办函〔2021〕60号）等规定执行，项目支出均遵循先预算、再审批、后支出的原则，凡属于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内的商品、服务全部通过省电子卖场进行采购，确保了财政资金使用和财政审批程序合法、保证了项目资金的合理使用。为规范政府采购活动，提高采购效率，有效节约财政资金。

## **2、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为加强项目管理，提高内部控制管理水平，我单位制定了相关制度，项目财务管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财经纪律、财务规章制度和预（决）算、政府采购、国库集中支付、专项资金等管理办法和操作规程执行。项目资金的支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项目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并按规定内容予以公开。

## **四、资产管理情况**

### **（一）制度建设情况**

为规范资产管理，有效配置资源，提高资产的使用效益，保证资产的安全完整，促进各项事业健康发展，我单位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并建立了规范的固定资产



台账，对资产实行分类编号管理并张贴标签，定期进行资产盘点，及时记录、更新资产异动情况，确保账实相符、账卡相符。

## **（二）制度管理措施**

我单位资产管理严格按照《长沙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使用管理规定》（长财资产〔2019〕75号）执行，资产的购置、验收、入账、领用均按严格管理制度执行，落实相关资产管理人員和使用人員的職責。在资产处置方面，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实施办法》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手续，无私自违规处置资产的现象。

## **（三）资产配置及处置情况**

我单位资产配置严格执行《长沙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管理规定》（长财资产〔2018〕32号）、《长沙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资产配置标准》（长财资产〔2018〕33号）及《浏阳市行政事业单位通用资产配置标准》（浏财函〔2018〕113号）等相关文件规定。所有固定资产均纳入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管理，每年在资产信息系统中与预算同步申报下一年度的资产配置计划。

1、资产配置。截至2022年12月31日资产合计数179.46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原值76.92万元，固定资产累计折旧50.4万元，固定资产净值26.52万元；流动资产合计数为152.94万元。

2、资产处置。我单位资产处置严格按市国资部门有关文件要求执行，所有资产处置经市国资中心审批后，再办

理资产处置相关手续，最后凭资产处置批复文件、处置结果等有关资料，及时按照现行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进行账务处理和系统核销，做到“账实相符”“账账相符”。

##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 **（一）单位总支出情况的绩效分析**

2022 年度我单位共支出资金 1,229.87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1,229.87 万元。基本支出 750.32 万元，全年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劳务费等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479.55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科学技术支出等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及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等。

### **（二）单位项目资金绩效分析**

#### **1、项目基本情况简介**

2022 年我单位共支出项目资金 479.55 万元，其中：建设区域科创中心 55.07 万元、创新型县（市）建设工作 47.41 万元、高质量发展 36.36 万元、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337.10 万元、上级 2021 年度第六批创新型省份建设专项资金 3.61 万元。为便于开展绩效自评工作，根据《浏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和 2023 年度绩效监控工作的函》（浏财函〔2023〕22 号）及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我单位按项目类型对建设区域科创中心、创新型县（市）建设工作、高质量发展、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4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项目占比 99.25%。各项目的

投入支出和绩效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主要内容	备注
建设区域科创中心	55.07	通过政府主导、园区搭建、企业自建等多种方式，创建各类创新平台；	
创新型县（市）建设工作	47.41	深入实施科创兴市战略，进一步深化国家创新型县市建设；	
高质量发展	36.36	强化科技服务，深入对接技术需求，开展技术贸易合同登记工作，推动技术市场繁荣；	
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337.10	R&D投入服务及相关工作、科技特派员工作、真抓实干表扬激励兑现财政奖补专项资金；	
合计	475.94		

## 2、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1）项目资金使用情况。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项目资金使用有专门的制度规范，做到专款专用，资金使用合理。根据合同约定及考核结果，资金支付采取按季度进行结算，项目资金预算及使用情况良好。根据2022年度的日常考评及资金支付情况，各项目财政资金得到有效运用，资金支出活动符合规定的目标和要求。

（2）项目管理情况。为加强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提高内部控制管理水平，我单位制定了相关制度，项目资金的支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项目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并按规定内容予以公开。

## 3、项目组织实施及管理情况

（1）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严格落实“三重一大”制度，不断加强项目的资金管理以及财务监督等相关工作，组织实施的政务公开标准化体系建设项目招投标工作均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

的原则，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进行招标，在指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并按公告约定时间、地点开标、评标。开标、评标过程均受财政、纪检等行政监督部门行政监督。

（2）项目管理情况分析。加强项目的管理，提升项目效益。通过制定和多次更新单位日常管理制度、内控制度、政府采购内控制度等加强项目管理。同时组织单位领导和人员学习财务和上级规章制度，实施国库集中支付，开展日常的检查和督查。同时按照合同，对项目的实施全过程跟踪，确保项目达到预期效果。

#### **4、项目绩效情况**

##### **（1）项目的经济性分析。**

本年预算配置控制较好。财政供养人员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编制内在职人员控制率为 100%， “三公” 经费支出总额小，低于年初预算。

预算执行方面。支出总额控制在收入总额以内，所有支出严格依照相关财务管理规定执行，特别重视量财办事、量力而行，严格控制标准、注重节约，少花钱办好事，各项支出都在合理范围内。

预算管理方面。我单位制定了切实有效的内部管理制度和经费支出控制方案，有较强的内控风险管理意识、各项经费支出得到了有效控制。

#####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和有效性分析。**

2022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关心支持下，我单位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实施创新驱

动发展战略为核心，深入践行“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全面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各项工作成效明显。

（1）成功建成全国创新型县（市）。2022年8月，科技部公布了首批国家创新型县（市）名单，浏阳市光荣登榜，成功迈入全国县域创新第一方阵。

（2）抓好研发投入工作。聘请服务机构为企业提供指导服务，开展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培训，宣传研发投入政策，提升企业科技创新意识。

（3）加快高企培育。积极组织业务培训，加强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税费减免等优惠政策的宣传、解读，引导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2022年推动2批共293家企业申报高企，全市有效高企总量达565家，较2021年底净增129家；科技型中小企业597家，同比增长64%，总量长沙九区县排名第二。

（4）加快技术贸易市场交易。深入乡镇（街道）、园区，挖掘技术合同资源，组织业务培训，指导企业开展技术贸易合同登记，全年走访规划设计、房屋检测、烟花爆竹等领域重点企业42家，组织召开楼梯扶手产业专题座谈会3次。2022年全市技术贸易合同登记额47.97亿元，同比增长35.66%；登记项数2162项，同比增长201.95%。

（5）深化产学研合作。引导企业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开展合作，实施技术协同攻关。成立了乌龙渔场基地暨刘少军院士团队工作室、鸡肠子辣椒特色产业基地暨邹学

校院士团队工作室；金阳烯碳与中南大学、湖南大学、湘潭大学分别签订了技术开发合同，金阳石墨烯研究院获“创客中国”全省创客组一等奖。

（6）推进科技平台建设。将科技创新平台建设作为重要抓手，通过政府主导、园区搭建、企业自建等多种方式，创建各类创新平台。指导凌翔磁浮、佳元禄等获批湖南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诚源电器、嘉恒制药等获批长沙市企业技术中心，2022年新增科技平台26家（省级22家、市级4家），目前全市拥有各级各类科技创新平台237家。

（7）抓好科技特派员工作。助力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实施“双百工程”，2022年全市共选派农业科技特派员100人深入广大基层开展产业帮扶和技术指导，实现了乡镇（街道）科技特派员全覆盖。湖南日报、湖南科技报、浏TV“科技助农、振兴浏乡”栏目对工作突出的特派员和有关经验做法进行宣传报道。

### （3）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政策、资金安排方面。我单位各项目资金围绕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所有政策及资金安排经市政府批准，由市财政统筹或配套安排。

人员、机构安排方面。根据《中共浏阳市委、浏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浏阳市人民政府机构改革方案实施意见>的通知》（浏发〔2011〕1号）和《中共浏阳市委、浏阳市人民政府关于<浏阳市人民政府机构设置的通知府机构设置的通知>》（浏发组〔2011〕2号）等相关文件精神，我

单位人员及内设机构安排有效保障各项事业的可持续性。

## **5、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1）建设区域科创中心经费。密切跟踪国家、省、长沙市创新平台体系重构动态，布局建设一批高层次工程研究中心、企业技术创新中心、共性技术平台。较好的完成年初绩效目标，2022年绩效自评综合得分为98.84分。

（2）创新型县（市）建设工作经费。深入实施科创兴市战略，进一步深化国家创新型县市建设，推动浏阳成为县域创新驱动发展的典型和样板，加快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区域科创中心。较好的完成年初绩效目标，2022年绩效自评综合得分为99.25分。

（3）高质量发展经费。加大科技引智力度，深化与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产学研合作，鼓励省内外知名高校、科研院所、科技中介机构入驻浏阳开展技术服务。2022年绩效自评综合得分为98.03分。

（4）科技发展专项资金。加强业务培训与指导，宣传落实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帮助企业申报财政研发奖补资金，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努力攻克一批“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2022年较好的完成年初绩效目标，绩效自评综合得分为99分。

## **6、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通过对各项目资金的调查和评价，掌握各项目资金的拨付、管理和使用情况，了解项目执行情况、实施情况、项目管理体系建设及相关制度建立执行情况。根据项目的

完成情况，运用科学、规范的绩效评价方法，客观反映其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服务对象满意度。进一步规范项目运作管理机制，强化监督机制，落实措施，保障各项目的有效贯彻落实。

其次，通过绩效评价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提出有针对性地改进意见和建议，进一步强化部门责任意识和绩效观念，规范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完善项目管理机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为进一步调整和优化公共财政支出结构和财政资源配置决策提供科学依据；总结预算管理经验，查找资金使用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为进一步完善财政政策、改进预算管理、提高预算资金绩效提供依据，为后续项目预算资金安排提供重要参考。

## **7、主要经验及做法**

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健全，财务人员配备齐全，强化支出预算管理，加强费用支出管理，强化公务出差、会议、培训、公务接待、公务租车经费审批管理，严格实行政府采购服务管理，坚持厉行节约，严格资金使用和项目组织管理，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和各项专项工作有序开展，确保项目资金的产出成果及产出效益。

##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年初预算编制欠严谨，不够科学，年中预算调整较大。

（二）项目资金预算绩效目标设定不够明确、不够细



化。

我单位全年执行中的专项资金项目，其申报的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述较为含糊，项目绩效目标都没有设立定量指标。其指标的设定过于笼统，未进行细化，难以进行量化考核，回避了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弱化了绩效目标的导向作用。

## **七、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 **（一）完善预算编制流程，科学合理编制年初预算。**

在编制项目预算时，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参考上一年的预算执行情况、年初资金结余情况和年度中的项目支出预测情况，科学合理编制预算，尽量将综合项目预算进行细分到具体项目，并注明分配依据及预计付款时段，使编制的预算更加细化精确，便于操作，与部门实际情况相接近。财政部门据此对年初及年中预算金额及指标下达时间进行整体统筹，以避免临时性调整预算过大。

**（二）强化项目绩效管理，规范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及时设定健全、细化、合理及便于量化考核的绩效目标。**

对所有列入预算的财政资金项目进行分类梳理，每个类别项目均应填报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根据项目内容，科学合理制定项目绩效目标，其绩效目标不能过于笼统，应做到细化、量化、可执行、可考核。如因项目情况特殊，绩效目标不能量化的，可采用少量定性表述，

但需具有可衡量的考核标准。

## **八、单位在资金管理、项目管理等方面的先进经验及做法**

1、健全财务管理制度，规范资金使用。我单位根据专项资金性质和管理要求完善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制度，对专项资金进行了专项核算，确保资金收支情况清晰明了。

2、严格项目监督、加强资金监管。严格按照《政府会计制度》、《浏阳市科技局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有关条款执行，实行专款专用、专项核算、公开公示、定期跟踪。

##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等级**

经综合评价，我单位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 97.37 分，评价结果为“优”。得分明细如下：

### **（一）投入管理**

根据评价原则，决策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30 分，得分率 100%。

该指标主要根据财政管理工作绩效考核相关办法规定填报，涉及预算编审管理、预算执行管理及部门结转结余资金管理等多项指标，我单位 2022 年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较好，各项工作均按照绩效考核相关规定执行。

### **（二）产出情况**

根据评价原则，过程分值 25 分，评价得分 22.37 分，得分率 89.48%。

该指标主要从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及成本

指标 4 个方面进行评价，从人员经费支出控制情况等各产出情况进行评价，我单位 2022 年各项目完成情况较好，项目产出指标均完成了年初绩效目标。

### **（三）效益情况**

根据评价原则，产出分值 45 分，评价得分 45 分，得分率 100%。

该指标主要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效益及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 5 个方面进行具体评价，从财政收入完成情况等效益方面进行评价，我单位 2022 年较好地完成了年初绩效目标。在评价过程中，通过随机向服务企业进行询问调查，满意度达到 100%。

详见附表。